“伎倆”探源[[1]](#endnote-1)\*

張小豔

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

【提 要】

文中對“伎倆”的得名之由作了較爲詳盡的探討。“伎倆”本當作“技量”或“伎量”，是一個偏正複詞，指技能、本領，形容人在技藝方面有一定的“量”，其構詞表意與“智量”“器量”“局量”“識量”“氣量”“意量”等相同，反映了中古時期流行的人才選拔制度與人物品鑒風尚。

關鍵詞 伎倆 構詞 表義 探源

“伎倆”，是魏晉以降文獻及今天現代漢語中較爲常見的一個詞。它的詞義，並不難索解，古代韻書字典及現今通行的大型語文辭書中都有較爲準確的釋義。譬如，《漢語大詞典》中“伎倆”下列有三個義項：1.技能，本領；2.手段，花招；3.狡詐。顯然，第一個義項是它的本義，其餘的則是從本義推演而來的引申義。

蔣紹愚（2005:257、259）指出：“如果是爲了閲讀或者爲了編纂詞典，那麽弄清楚某詞語是什麽意思就可以了。但是，如果要對這個詞瞭解得深一些，或者要研究近代漢語以至整個漢語詞彙的發展歷史，那麽，還要進一步弄清某個詞的某種意義是怎樣發展來的。這就是我們説的‘追溯語源’。”“這裏所説的‘追溯語源’還包括探求詞的‘內部形式’。詞的內部形式，就是用做命名根據的事物的特徵在詞裏的表現，又叫詞的理據。簡單地説，探求詞的‘內部形式’就是要探求詞的‘得名之由’。”本文説的“探源”就是“追溯語源”，即擬對“伎倆”的得名之由作一詳盡的探討。

**一**

“伎倆”，現代漢語中主要指“手段、花招”，被視爲貶義詞。毋通德（2013:114）曾以“識伎倆”爲題寫了一首便於吟誦的小詩，引録如下：

識伎倆

伎倆（liǎnɡ）是個貶義詞，

切記不可讀zhīliǎ。

陰謀詭計與伎倆，

搬起石頭把己砸。

故伎重演是成語，

説人又把伎倆耍。

粗心之人伎寫技，

寫下别字人笑話。

“倆”字一般讀作liǎ，

哥倆老倆妯娌倆。

僅此一處讀作liǎnɡ，

伎倆一詞須記下。

此詩對現代漢語中“伎倆”一詞的形、音、義及用法作了生動的解説，便於初學者理解記憶。然在中古近代漢語中，“伎倆”主要指技能、本領，並非貶義詞。且“伎”寫作“技”也不是别字，而是本字，“伎”反而是個借字。正因爲今天人們對“伎倆”的得名之由已不甚瞭解，才會將本字當作别字。故此擬對“伎倆”的內部結構及詞義表達作一考探。

**二**

從文獻記載看，“伎倆”較早見於三國魏劉邵所撰《人物志》，書中“伎倆”凡七見。內容如下：

蓋人流之業十有二焉……有伎倆（錯意工巧），有智意，有文章，有儒學……

法家之流，不能創思遠圖，而能受一官之任，錯意施巧，是謂伎倆，張敞、趙廣漢是也。

伎倆之材，司空之任也。

權奇之能，伎倆之材也。故在朝也則司空之任，爲國則掌藝事之政（伎能巧，故任冬官而成藝事）。

伎倆之政，宜於治富，以之治貧，則勞而下困，故量能授官，不可不審也。

伎倆之業，本于事能，其道辨而且速。其未逹也，爲衆人之所異（伎能出衆，故雖微而顯）。

伎倆之人，以邀功爲度，故能識進趣之功，而不通道德之化（謂伎能足以成事，何以道德爲也）。

前三條見於卷上，後四條引自卷中；括弧中的文字爲河西大儒劉昞所注。對於“伎倆”，正文中劉邵稱“錯意施巧，是謂伎倆”，認爲著意於施展技巧，就是“伎倆”；注文內劉昞或以“錯意工巧”釋之，或以“伎能”述之，皆謂“伎倆”指專注於技藝、技能。故有“伎倆”者爲官則任司空，掌國則主技藝。是知“伎倆”即技藝、技能也。

此後，“伎倆”之語一直沿用至今。大抵宋以前典籍，“伎倆”多指技能、本領；元以後的文獻，“伎倆”又可表“手段、花招”之義。如：

（1）故開口見憎，舉足蹈禍，齎如此之伎倆，亦何理容於天下而得其死哉！（晉葛洪：抱朴子，彈禰）

（2）年十二三，侍讀臧嚴又有此勸，余答曰：“只誦咒，自是佳伎倆，請守此一隅。”（南朝梁蕭繹：金樓子，卷6）

（3）自誇男女足伎倆，四；將衆人酒盞賜與男女，五。（伯3155號，孔子備問書）

（4）爲人謀而不忠乎？爲他人謀一件事，須盡自家伎倆與他思量，便盡己之心。（宋朱熹：朱子語類，卷21）

（5）早使伎倆，左右攔障，笑裏藏刀，雪上加霜。（元王伯成：梅花引，樂府新編陽春白雪，卷四）

（6）安排下假志誠，施逞些巧伎倆，包藏着賺郎君、啜子弟瞞天謊。（明郭勳：點絳唇，雍熙樂府，卷4）

（7）駭機忽發，如環無端，使當之者如據蒺藜，如緣藤葛，全身則無路，殺身則無名，求生不生，祈死不死。權奸伎倆，窮神入聖。（清錢謙益：黄鶴嶺侍御遊恒山詩序）

上舉前四例中，“伎倆”皆謂技能、本領；後三例中，則指手段、花招。現代漢語中，“伎倆”主要表後一種意思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“伎倆”在文獻中還有其他一些寫法，如“伎兩”“伎量”“技倆”“技掚”“技量”等。如：

（8）使人卧問侯白曰：“汝國馬價貴賤？”白即報云：“馬有數等，貴賤不同。若足伎兩，有筋脚，好形容，直卅貫已上；若形容不惡，堪得乘騎者，直廿貫已上；若形容麁壯，雖無伎兩，堪馱物，直五貫已上；若（-彆）尾燥蹄，絶無伎兩，旁卧放氣，一錢不直。”（斯610號，啓顔録，辯捷）

（9）論云“等者等於識界”，智慧屬識。人有[伎兩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1871&B=T&V=40&S=1804&J=2&P=&417635.htm#0_0)，不空度他，須與價直。比丘方便，就彼學得，不與價直，即是盜識。（唐道宣：四分律删繁補闕行事鈔，卷中）

（10）一切凡聖雖差别不同，藏體無異。喻如伎兒作種種[伎兩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1936&B=T&V=45&S=1869&J=2&P=&417632.htm#0_2)，[伎兩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1936&B=T&V=45&S=1869&J=2&P=&417632.htm#0_0)雖别，身無别異。（唐智儼：華嚴五十要問答，後卷）

（11）伎兩雖多性靈惡，賴是長教閑處着。（唐司空圖：耐辱居士歌）

（12）卧龍没伎量，未斷百思想。佛也不曾念，日日菩提長。（伯3360號，禪師語録，龍牙和尚偈）

（13）法師尋常大謀（模）樣，今日小座屈不上。外邊似个玀人，莫是懷中没伎量。（伯4701號背，法師偈）

（14）人有伎量即是識智。比丘方便就學，不與價直，即是盜識。（斯123號，釋僧戒初篇四波羅夷義決鈔）

（15）僧叉手近前云：“今日親見瞎堂。”師呵呵大笑。僧云：“[伎量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963&B=X&V=69&S=1360&J=3&P=&417612.htm#0_0)已盡。”師撫掌一下。（宋齊己、如本、祖淳、法慧：瞎堂慧遠禪師廣録，卷3）

（16）涵畜時便是吐露時，吐露時便是涵畜時，如此不爲動静明暗所轉，不爲種種[伎量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16&B=J&V=22&S=B116&J=5&P=&41766.htm#0_0)所移，此之謂挺特大人没量漢也。（明德清、福善：憨山老人夢游全集，卷5）

（17）盜識者，是智慧也。了論中人有[技倆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1880&B=T&V=40&S=1813&J=2&P=&417620.htm#0_0)，不空度人，比丘就學，不與價直，故是盜識。（唐法藏：梵網經菩薩戒本疏，卷2）

（18）投針技倆空諸有，彈指莊嚴自一方。（宋李之儀：覺老求詩）

（19）明珠在掌，有功者賞。胡漢不來，全無[技倆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2078&B=T&V=48&S=2003&J=10&P=&417628.htm#0_0)。伎倆既無，波旬失途。瞿曇瞿曇，識我也無。（宋重顯、克勤：佛果圜悟禪師碧巖録，卷10 ）

（20）[技倆](file:///C:\Users\admin\AppData\Local\Temp\cbrtmp_sutra_&T=885&B=X&V=64&S=1261&J=4&P=&417622.htm#0_0)，上渠倚切，下良蔣切，藝也，巧也。（宋善卿：祖庭事苑，卷四）

（21）技掚，本事也。（明徐渭：南詞敘録）

（22）志家好信家乘而訾舊志，得毋爲若輩技掚所誤邪？（清錢大昕：豐寅初）

（23）況夷性貪吝疑詐，不敢遠離巢穴，其志願技量可知已。（明李自用：爲敷陳末見以殄醜虜以復封疆事，籌遼碩畫，卷43）

（24）十餘年來，虜特以市馬爲利，而虜之情事及其技量亦可概見矣。（明茅坤：請曾襄愍公復河套議題辭）

（25）此段議論，不但明末庸醫之技量盡見，而吕氏之分毫不曉亦和盤拓出矣。（清徐大椿：醫貫砭，卷上）

上引諸例中的“伎兩”〔例（8）-（11）〕、“伎量”〔例（12）-（16）〕、“技倆”〔例（17）-（20）〕、“技掚”〔例（21）-（22）〕、“技量”〔例（23）-（25）〕，皆與“伎倆”爲同詞異寫，指技能、本領，唯用字有所不同。例（8）所抄《啓顔録》末有“開元十一年（723）捌月五日寫了”的題記，説明該卷抄於公元723年，其中“伎兩”的寫法如實地反映了當時的用字習慣。例中“伎兩”，《太平廣記》（民國景明嘉靖談愷刻本）卷二五三“侯白”條引《啓顔録》作“伎倆”，呈現出“兩”“倆”用字之異。例（9）（14）（17）所述內容相同，其中記録的“伎倆”一詞，有“伎兩”“伎量”“技倆”三種異形。

上引文例中的“伎倆”“伎兩”“伎量”“技倆”“技掚”“技量”等六種詞形，在用字上呈現的種種差異，爲我們探明其構詞表意提供了寶貴的資料。具體來看，其用字主要涉及“伎/技”與“兩/倆/掚/量”等兩組六字，其中哪兩個字的組合能較好地揭示“伎倆”的內部結構及得名之由呢？竊以爲當是“技”“量”二字的組合“技量”。

**三**

如前所述，“伎倆”在宋以前的文獻中主要指“技能、本領”。而在表“技能、技藝”之義時，“技”爲本字，“伎”爲借字。《説文解字·手部》：“技，巧也。”段玉裁注：“《工部》曰：‘巧者，技也。’二篆爲轉注。古者多叚伎爲技能字。”因“伎”多借爲“技”，敦煌韻書中，“伎”已被視爲“技”的或體。如S.2071《切韻箋注·紙韻》：“技，藝，渠綺反。或作伎。”就上舉敦煌文例中“伎倆”一詞的用字看，其字皆作“伎”〔參例（3）（8）（12）（13）（14）〕。另如S.2071《切韻箋注·養韻》良獎反：“倆，伎倆。”S.6204《字寶·上聲》：“人伎倆，[音]忌兩。”亦其例。以此看來，其字作“伎”在唐五代時期已極通行。

明白了“伎/技”的關係後，我們再來看“兩/倆/掚/量”的詞義及其彼此間的關係。“伎倆”指技能、技藝，其義已由前一語素“伎/技”承擔。那麽，其後一語素“兩/倆/掚/量”是何義呢？它們之間又是怎樣的關係呢？從讀音看，“兩/倆/掚”皆屬來紐養韻，念liǎnɡ（“倆”念liǎ是後起的讀音）；“量”爲來紐漾韻，讀liànɡ，聲調略别。就詞義論，“兩”爲數詞，“倆”可用同“兩”[[2]](#endnote-2)；“掚”本爲動詞，指整飾[[3]](#endnote-3)，在“伎倆”中，它僅見於“技掚”的詞形〔參例（20）-（21）〕，且較晚起，故“掚”很有可能本作“兩”或“倆”，只因受“技”影響而增旁或换旁。若將數詞“兩”代入“伎倆”中，詞義全然不諧，其構詞表意令人匪夷所思。故疑“兩/倆”當爲“量”的音借字[[4]](#endnote-4)，“伎兩”或“伎倆”皆當作“伎量”，亦即“技量”〔參例（12）-（16）、（23）-（25）〕。

詞義上，“量”可指容量、限度。如《論語·鄉黨》：“惟酒無量，不及亂。”皇侃義疏：“酒雖多，無有限量，而人宜隨己能而飲，不得及至於醉亂也。”晉陸機《陸士衡文集》卷一《豪士賦序》：“聖人忌功名之過己，惡寵禄之踰量，蓋爲此也。”唐李觀《李元賓外編》卷一《與睦州獨孤使君書論朱利見》：“伏惟使君大其量，深其懷，使儒衣之士復罄心腹，幸甚幸甚。”皆其例。漢魏以迄隋唐時期的文獻中，“量”常用在一些名詞或形容詞語素後，與之構成偏正複合詞，表示“量度”，如“器量、局量、度量、宇量、智量、志量、德量、偉量、識量、氣量、意量”，等等。略舉其例如下：

（26）夫其器量弘深，姿度廣大，浩浩焉，汪汪焉，奧乎不可測已。（漢蔡邕：郭有道碑）

（27）文帝察權有局量，欲試驚之。（三國志，蜀志，黄權傳）

（28）宜其以布衣而君四海，其度量蓋有過人者矣。（晉葛洪：抱朴子，逸民）

（29）淵哉泰初，宇量高雅。（晉袁宏：三國名臣序贊，文選，卷47）

（30）先主遺詔敕後主曰：“射君到，説丞相歎卿智量甚大，增脩過於所望。審能如此，吾復何憂！勉之，勉之！”（諸葛亮集，三國志，蜀志，先主傳“夏四月癸巳，先主殂于永安宫，時年六十三”裴松之注引）

（31）（孟）康之始拜，衆人雖知其有志量，以其未嘗宰牧，不保其能也。（魏魚豢：魏略，三國志，魏志，杜畿傳“出爲弘農太守，數歲轉趙相”裴松之注引）

（32）庾亮，字元規……淵雅有德量，時人方之夏侯太初、陳長文之倫。（晉孫盛：晉陽秋，世説新語，德行“庾公乘馬有的盧”劉孝標注引）

（33）濤無所標明，淳深淵默，人莫見其際，而其器亦入道，故見者莫能稱謂，而服其偉量。（晉顧愷之：畫贊，世説新語，賞譽“王戎目山巨源如璞玉渾金”劉孝標注引）

（34）少有識量，喜怒不形於色。（北魏崔鴻：十六國春秋，南燕録，慕容鍾）

（35）公儀表外明，風神內照，氣量深沉，階基不測。（北周庾信：周太子太保步陸逞神道碑）

（36）釋明馭，瀛州人……意量弘廣，容姿都雅。人有勃怒，初不改容，衆服其忍力也。（唐道宣：續高僧傳，卷26）

上舉各例中的“器量、局量、度量、宇量、智量、志量、德量、偉量、識量、氣量、意量”等詞，其詞義主要附着在前一語素“器、局、度、宇、智、志、德、偉、識、氣、意”上，後一語素“量”僅表其“量度”。如例（26）中“器量”，“器”謂容器、器皿，“器量”本指器皿的容量，施之於人，則形容其人有度量。例（30）中“智量”，“智”即智慧，“智量”與之義同，“量”僅言其智慧具有一定的“度”，如北魏崔鴻《十六國春秋·後涼録·吕光》：“（吕）光未測（鳩摩羅）什智量，見其年少，乃以凡人戲之，强妻以龜兹王女，拒而不受。”“未測什智量”即謂“智”有一定的“量”，故可測度。同樣，“技量”表技能、技藝，與“技”義同，“量”也只是形容其技能有一定的“度”。“技量”與“智量”“器量”等的構詞表意相同。

還可補充的是，上舉“器量、局量、度量、宇量、智量、志量、德量、偉量、識量、氣量、意量”等詞，大多用在評述人物的場合，説明“名/形+量”的構詞方式，與漢魏以迄隋唐時期品鑒之風的盛行有關，而這又與當時實行的九品中正制的人才選拔方式密切相關。或者説，“名/形+量”的構詞反映了當時的文化風尚、用人制度。正因爲這樣，在實行九品中正制的魏晉六朝至隋的文獻中，才會大量出現各種關於人物品鑒“量度”的詞語。以此而論，這種構詞本是一種應時而生的文化産物。單就“伎倆”而言，該詞較早見於三國魏劉邵的《人物志》，總計出現7次，正與當時提倡的用人制度、品鑒風尚相合；且《人物志》本身就是一部品鑒人物的專著，其中“伎倆”的構詞表意必然與當時流行的“智量”等詞相同。

由此可見，“伎倆”本當作“技量”或“伎量”，是一個偏正複詞，指技能、本領，形容人在技藝方面有一定的“量”。然因借“量”爲“兩”後，其詞遂寫作“伎兩”；“兩”受前字“技/伎”的影響，又進一步類化寫作“伎倆”“技倆”“技掚”等形。“技量”“伎量”本當讀jìliànɡ[[5]](#endnote-5)，因借“兩”作“量”後，人們按借字的讀音念，遂改讀爲jìliǎnɡ。而今，現代漢語中，其詞統一寫作“伎倆”，人們更難從它的字面推知其原來的構詞表意了。

上文中，我們對“伎倆”的構詞表意作了較爲詳盡的探討。追尋其語源的過程中，筆者發現：漢語中像“伎倆”這類偏旁一致的詞語，乍一看去頗似聯綿詞。然仔細深究，其統一的字面下其實掩蓋着豐富的“異形”詞，且這些“異形”詞多是各個時代層累造成的不同書寫形式。而音近借用、字形類化則是造成這些“異形詞”的最爲關鍵的兩個因素。因此，要探究其語源，便需從詞義入手，以聲音爲媒介，將文獻中與之音義相關的“異形詞”繫聯彙聚一處，穿越字面的迷障，通過語音的通讀、字形的分析，方可從衆多的異形詞中將那個藴含其語源信息的原生詞形推尋出來，從而獲知其“得名之由”。

本文已發表於《歷史語言學研究》第十二輯，商務印書館，2018年10月，第65—71頁。

參考文獻

蔣紹愚 2005 《古漢語詞彙綱要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。

羅竹風 1990 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卷1），上海：漢語大詞典出版社。

毋通德 2013 《字詞雅句吟》，香港：中國文化出版社。

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 1980 《滿城漢墓發掘報告》，北京：文物出版社。

1. \* 本文爲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“漢語詞彙通史”（批准號：14ZDB093）的階段性成果。拙文写作、修改过程中，曾得到江藍生、朱慶之、胡紹文三位先生及梁春勝教授、傅及斯博士的寶貴意見，謹致謝忱。文中錯謬，由本人負責。 [↑](#endnote-ref-1)
2. “倆”字不見於《説文》，它用同“兩”，表數詞，較早見於滿城漢墓中的銅燈銘文，寫作“”。銘文曰：“御銅拈錠一，承盤倆，中山內府，第鸘。”〔銘文釋文及圖版參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（1980:71；圖版五〇）〕 [↑](#endnote-ref-2)
3. 《周禮·夏官·環人》“環人掌致師”鄭玄注引《左傳》：“御下，掚馬、掉鞅而還。”賈公彦疏：“掚，猶飾也。”今本作“兩”。《集韻·漾韻》：“掚，整飾也。《春秋傳》：‘御下掚馬。’” [↑](#endnote-ref-3)
4. “兩”“量”音近借用，敦煌文書頗爲經見。如伯2507號《開元水部式》：“若水兩（量）過多，即與上下用水處相知開放。……若水兩（量）過多，放還本渠。”伯2049號背《浄土寺直歲願達牒》：“麥三碩，張兵馬使買銀壹量（兩）打椀用。”是其例。 [↑](#endnote-ref-4)
5. “技/伎”，斯2071號《切韻箋注》音渠綺反，屬羣紐紙韻，讀上聲，濁音清化後讀去聲（濁上變去）。 [↑](#endnote-ref-5)